

# 2023年初一读书心得(优秀15篇)

军训心得是我对参与军事训练后所思考和体验的总结，它是对这段经历自我总结和概括。精选以下的实习心得范文，希望对大家撰写自己的实习心得有所启发和帮助。

## 初一读书心得篇一

周瑜很妒忌诸葛亮的才干，想找个机会陷害他。一天，两人正在寨中商议军事。

周瑜问：“我们就要跟曹军交战，水上交战用什么兵器？”诸葛亮道：“用导弹。”周瑜道：“先生和我想得一样。现在军中导弹极少，交战时很可能失利，所以想请先生在十天内负责起造导弹，希望先生不要推却。”诸葛亮说：“既然就要交战，十天造好必然误了大事，三天即可。”周瑜半信半疑。诸葛亮见状，道：“我愿立下军令状，三天造不好军中所需导弹，甘受惩罚。”周瑜大喜，待诸葛亮当面立下军令状后，又摆了酒席来招待他。诸葛亮只是喝了几杯酒便很快辞去了。

诸葛亮请鲁肃来到江边。鲁肃问道：“三天你真能造好军中所需导弹吗？”诸葛亮说：“三天要造好这些导弹，你得帮帮我的忙。拔二十条快艇给我，每条船上安排十个军士和一个机器人防卫，还要在每条船上放五个吸收器。”鲁肃答应了。回去后，私自拔了二十条快艇按诸葛亮说的布上军士、机器人和吸收器等待调度。

前二天都不见诸葛亮有什么动静，第三天凌晨时，诸葛亮把鲁肃请到了快艇之中，对他说：“随我取导弹去。”鲁肃问到：“哪里去取？”诸葛亮答到：“去了就知道。”快艇渐渐逼近曹军水寨。诸葛亮刚要下令快艇一字摆开，只听几声巨大的轰轰声响，几个导弹在快艇上顿时开了花。诸葛亮下令，

开启机器人防御系统，哪知这些机器人早就被炸坏了。诸葛亮长叹一声：“唉”，原来，曹操早就得到了密报：诸葛亮将在凌晨驶快艇在水寨旁诈取导弹。所以曹操早有准备，打诸葛亮个措手不及。就这样，诸葛亮和几名幸存军士被俘，鲁肃被炸死，快艇吸收器机器人全部被曹军缴获。曹操说道：“诸葛亮神机妙算也不及我嘛。”押走了他们。诸葛亮在大牢里道：“对不起，没有完成都督交给我的任务，我先走了。”说罢，自刎而去。周瑜听说后，暗自高兴，没用自己的手也将他的心头大患给除去了。

## 初一读书心得篇二

艾略特说过，诗的功能是净化部落的语言。读过李汉荣的散文，个人感觉他的散文也具备同样的功效。他的语言是那么朴素、纯净、空灵，如一道澄澈的河流静静地流淌于他的内心，如滴滴晶莹的水滴滑落翠绿的叶片，洗涤心灵的尘埃，处处洋溢、浸润着他悲天悯人的慈悲情怀。

在现在这个物质主义甚嚣尘上的年代，几乎每个人都被裹挟，身不由己浮游其间。而他似乎仍能够做到独善其身，使自己的内心世界不受丝毫污染，我想既跟他生活的环境有关，也和他更愿近贴大自然，亲近生物的世界密不可分的。

全书分为“老屋、远去的田园、动物的眼睛、南山、感念祖先、心说”六个小辑。每个小辑的每行文字都是暖暖的。好像是他刚从广袤的田野和乡间路上顺手捡起来，随手揣在温暖的怀中。穿行在他葱茏茂盛的字里行间，你自然而然地感受到恣肆的阳光，水钻一样的露珠、泥土的芬芳。

李汉荣的世界，给我们展示最多、最充分、最令人神往的，是大自然！《一株野百合开了》、《野地》、《正午，我在山顶仰卧》、《田埂上的野花芳草》、《这么好的白云》、《山中访友》、《为蚂蚁让路》……是的，描写大自然的人很多很多，可有那种天人合一的情怀的不多。他在《生命何

其不易》中，分别从牛、狗、猪、兔等着手，写道了人的罪孽，写了人该好好检点与自省。并引述了敬畏生命的伦理学创立者和实践者阿尔贝特·施韦泽的话教导我们，“如果你在任何地方减缓了人或其他生物的痛苦和恐惧，那么你做的即使较少，也是很多。”“只有当人认为所有生命，包括人的生命和一切生物的生命都是神圣的时候，他才是伦理的。”

在李汉荣笔下，那些牲畜和虫鸟都是他亲近并珍爱的朋友。在《牛的写意》、《悼念一只鸡》、《喜鹊》、《羊的幽默》、《狗的醒悟》、《为蚂蚁让路》、《伟大的猴子》等篇章里，作者从小处着墨，细小却精微，饱满并充溢诗性，让人读后怦然动容，并情不自禁地扪心自问：我们是否善待过自己和其他生物的生命？在这种诘问里，我们跟随着他的文字慢慢进入了另一个世界，一个净化心灵的氧吧。

如他在《说羊》中写道：“善和美这两个字怎么写？都有‘羊’在上，才是善的，美的。我猜想造这两个字的古人，也许放过羊，至少经常观察特别是欣赏羊。很可能他曾经抚摸过羊。……要是都羊这样本分地活着，做个素食主义者、和平主义者，生物界和人类，哪会有那么多的仇恨、苦难和不幸呢？”

而在写到从古至今人们大多讨厌的、晦气的乌鸦时，李汉荣老师则用诗意的笔调刻画出另一种深刻的思考，他在《致远逝的乌鸦》结尾中写道：“失去你，夜晚变得更黑了。你这不祥的特种，你这忧郁的鸟儿，没有了你，空荡荡的天空，显出更大的不祥。”总之，对于一草一木，一鸟一物，他以一种平和的笃定之态，让我们无法漠视或伤害那些我们平时司空见惯的物什，劝诱我们，对大于自然，我们还必须学会敬畏和感恩。

在《感念祖先》这个小辑里，作者更多地以自我的人生感知入手，从生命的传承、对祖先的怀念，以及对生命的重新认

知进行了令人耳目一新的解读。如在《土单方》中，他对农村讳莫如深的土偏方，进行了别样的解读。如写揉太阳穴，他写“用手指稍稍用力一按，那疼痛的部位就是太阳穴，那里居住着痛苦的太阳，谁知道它在我们的体内放置了多少爱、温暖和灰烬……”；在写揉虎口穴时，他这样写：“我们把手伸向万物，伸向大地和天空，伸向河流深渊，伸向矿石植物，伸向命运的海洋，伸向爱情和劳动，伸向钱……如果不是篱笆的限制，我们的手会伸向无穷……”结尾，他则经补记儿时母亲几句叮嘱的话语为结尾：“……孩子，百草都是药，人是病，人是一种病活在这个世上，人靠万物治自己的病……爱惜这个大药房吧，我们是病，我们要谦卑地服药就医，治我们的病……”

是的，我们都在日常凡俗的人际罅隙、蝇头小利中活着，难免会生出各种各样的病。因此，我们要从中找出适合治病的方子，对症下药。从而活得更加干净、充实、踏实！

### 初一读书心得篇三

童年的作者是高尔基，而这本写书的就是这位鼎鼎大名的作者的童年。童年是美好的，但是，高尔基笔下的童年，总是让人感到淡淡的哀愁。

我很喜欢《童年》里的万尼亚舅舅，他在逆境下的开朗活泼，实在让人钦佩，我真的应该向他好好取取经了。万尼亚舅舅对小主人公阿廖沙的影响是巨大的，万尼亚舅舅跟大人小孩都合得来，而且特别机灵，真的很让人妒忌啊！要不是阿廖沙的其他两个舅舅，万尼亚也就不会死了，那么善良可爱的一个人啊，在那两个舅舅的“欺压”下离开了人间，为这件事，我还愤愤不平了很久。

讲到这里，我真的应该为阿廖沙的两个舅舅，米哈伊尔和雅科夫做一个“批判大会”。为什么他们要害死万尼亚，那么好的人儿啊，都是因为钱，米哈伊尔和雅科夫最终还是没好

果子吃的，这倒让我心里带来一丝慰藉。可是，可怜的阿廖沙啊，不再有人对他嘻嘻哈哈了，不再有人为他挡鞭子了。

阿廖沙的外公，一个脾气古怪的怪老头，真是让人琢磨不透他，他有时还会大阿廖沙呢，阿廖沙，这个可怜的孩子。不过幸好，阿廖沙还有他那慈祥的外祖母，生活不会太惨。

如果，我遇到这样悲惨的童年，我会怎么办呢？或许，我会逃避，而有人说，我会像阿廖沙那样勇敢的面对，但是，如果真的发生在我们身上，能不能真的像阿廖沙那样呢？我们这一代的孩子从小已经习惯饭来张口，衣来伸手了，从小锦衣玉食的我们，不太可能会那样坚强吧。逆境在眼前，我可能会硬着头皮上，但更多可能是以眼泪来解决。

我真的不敢相信有人会这样坚强，高尔基能轻松过去的坎，我们或许费再大力气也过不去吧，凡事，还讲一个毅力。这，应该是我们读书的收获了吧！

## 初一读书心得篇四

三天的军训转眼即逝，今天秋高气爽，训练时还有阵阵清风作伴，鸟儿也在尽情高歌，总的来说今天军训还是很轻松的。

训练的主要内容依旧是正步走和齐步走。在此之前，首先就是要站军姿，不过今天不太一样，原来都是站3分钟、5分钟的，今天教官一次性就让我们站10分钟。说实话，就直直的站在那里确实很累，不一会儿脚就开始有点麻，我好想甩甩腿坐下来休息啊。可是时间好像在此刻停滞了一样，以前在学校的时候，课间的十分钟往往在说说笑笑中不经意的流逝，可今天这十分钟却让我感觉比上了一节课的时间都长。功夫不负有心人，我终于盼到了教官喊停，我总算能动了，可我的脚却差点抬不起来，我的身下似乎绑了个千斤巨镣。唉，看来我们这些独生子女平时的日子过得太安逸了，这点苦都能将我们打败。“通过这次军训，我一定要好好磨练好自己

的意志，提高自身身体素质。”我在心中暗暗地想。

紧接着，我们便像昨天一样反复的练习正步走和齐步走。都说“一分耕耘，一分收获。”这句话在我们身上得到了很好的体现。“不错，你们这次走得很好。”教官难得的一句夸奖，让全体同学树立了信心。短暂的休息过后，我们又开始训练了。这一次是将正步走和齐步走交叉在一起，看似很简单，同学们也没把这个放在心上，都认为一次就能通过，可我们一经“实战”以后，各种问题就都一一暴露出来了：本来长方形的队伍现已变成了不规则图形，原先整齐的步调变得杂乱无章，就连同学们的胳膊也总要不可避免的碰碰撞撞……见此情景，教官并没有生气，而是有些调侃的对大家说：“我就知道会这样，怎么？刚刚被夸就骄傲了么？”大家都有些不好意思的低下了头，教官问我们能不能走好，大家都铿锵有力的回答：“能！能！能！”教官满意的点点头。经过一番训练之后，大家明显长进了很多，我们又一次赢得了教官的认可。

辛苦而又充实的一天军训在哨声中结束了。本周六就要进行会操比赛了，不过我很期待那天的到来，期待那个可以向老师同学展示我们班风采的时刻，我相信我们这个越来越勇的班级，一定会在那天摘取属于我们的胜利的桂冠！

## 初一读书心得篇五

喜欢追光的人，充满朝气与蓬勃，在迷茫中给人光明的希望，鲁迅便是其一。鲁迅的童年生活奇趣繁多，少年时愤然弃医从文，挥笔铸文章，以期唤醒精神上蒙病之人。而《朝花夕拾》是最能诠释鲁迅心路历程的作品，我尤为喜爱。

《朝花夕拾》，此书原名为《旧事重提》，收录了鲁迅于1926年创作的十篇回忆性散文。前七篇主要写了鲁迅的绍兴家庭与私塾生活，后三篇叙述了鲁迅迁居南京、留学日本、回国从文这一过程的所见所闻与感悟。当然，本书不只是回

忆往事那样简单，此书还饱含着鲁迅对亲友师长的怀念、揭露社会的丑恶现状、爱国忧国的情怀……内容丰富，情感真挚。

在书中，我最喜欢的篇章莫过于《藤野先生》了。平易近人、朴素伟大的藤野教授，鲁迅心里是十分敬佩他。还有鲁迅弃医从文转折点的事件——幻灯片事件。此事为鲁迅在日本留学时与同学看日俄战争的影片，其中有一位中国人给俄国人当侦探，而被日本军捕获。正要枪毙时，在场的一些中国人与日本人，除了鲁迅，都拍手叫好。此时，鲁迅的心一阵刺痛，中国人的病其实不在身体而是在精神上，于是弃医从文。

看到此，让人焦虑万分。身为一名中国人，怎么能为自己同族的人被杀而感到快乐呢？真为以前饱受欺辱的中国而感到悲伤。曾经的中国，是那样的腐朽不堪，有战争，有封建旧俗，都压迫着苦不堪言的人民。于是中国人也自暴自弃，麻木不仁。鲁迅用文字，就似锋利的刀刃，直击人们的灵魂；就似一盏浊夜的明灯，告诉新青年们光明的所在。我敬佩鲁迅，敬佩他那“举世浑浊而我独清，众人皆醉而我独醒”的超然境界。

手中的树叶被风吹乱，我的思绪也翻转不止，回想现今，中国已迅速发展成为了一个强大的国家，人人都过上了幸福生活。再看《朝花夕拾》，不禁为之感动。转过头来，望向前方，心里想着鲁迅的名言——青年应当有朝气，敢作为！向着光明奔跑，永不止歇！

## 初一读书心得篇六

2. 所以说你们城里人就是娇贵，他娘的倒斗还带着爽肤水，下回你干脆带副扑克牌下来，我们被困住的时候还能锄会大d□

3. 突然一阵香风，那女尸的两条胳膊突然搭到了我的肩膀上，我一愣，整个人都吓得僵硬了。这个时候边上的那具尸体也

发出了咯噔一声，我一听不妙，心里直叫：“老兄，现在是你老婆不让我走，不是我轻薄她，你不要搞错啊！”正在犹豫不决，突然听到人的叫喊声由远而近，我一抬头，不是别人，正是那死胖子。然后他就看到我了，一看我就一呆，“小同志，在花姑娘的干活？”

5. 你说的是不错，可惜你来太晚了，我老爷子去年已经西游，你要找他，回去割脉吧！

7. 看你一口京腔的，你北京的大土靶子到南方来找我咨询，太抬举我了吧，北京多少好手，恐怕你醉翁之意不在酒啊！

8. 别人拼命想掩盖的，必然是你不希望看到的。所以，追寻别人的秘密必然要承担知道秘密的后果。

10. 看样子这里不止我们一批人，好像还有人受伤了，这手机肯定不会是从天上掉下来的。

11. 老爷子，下一程咱骑这狗吗，恐怕这狗够餓啊！

12. 你终于露出马脚了，天蓬元帅，难怪我看你得体形这么面熟。

13. 那手表是老痒当年在东北的时候他初恋情人送给他的，他把这表当命一样，喝醉了就拿出这表边看边“鹃啊，丽啊”的叫，我问他你老娘们到底叫什么，他想半天，竟然哭出来，说他娘的给忘了。

14. 你们杭州的女人太凶了，你胖爷我在火车上难得挑个话头解解闷儿，就给摔了嘴巴子，他娘的老子的货都给砸碎了，他娘的谁说江南女子是水做的，这不坑我吗，我看是镗水。

15. 然而现实却是他捂着我的嘴，黑暗中，我一点呻吟也发不出来，动也不能动，我还明显感觉到他的力气一直在持续着，



他根本就没计划放手，而是想一直这么制着我。这让我非常不舒服，我又用力挣扎了一下，他压得更紧，我差不多喘不过气来。

16. 人家是鸳鸯被里成双夜，一树梨花压海棠。你倒好，你是一只肥猪压海棠，要是你真干的出那种事情，我就代表广大的瑶族小伙子枪毙了你。

17. 就在这个时候，忽然边上有啥东西动了一下，我的神经已经到了极限，差不多被吓死，刚想拉开架势，就有一只手伸了过来，顿时我嘴巴就被人捂住了，身子也被人夹了起来，动弹不得。

18. 趴在胖子背上的人，鬼气森森的缩在胖子的肩膀后面，也没有因为胖子的转头做出任何反映。两个人就这样大眼瞪小眼，含情脉脉的看着。

19. 其实，有时候对一个人说谎，是为了保护他，有些真相，也许是他无法承受的。

20. 不行，万一这尸体里有尸毒怎么办，万万不可。而且我和人家又没什么仇恨，一上来先断别人一只手，太不厚道了。

21. 大奎，把包里的黑驴蹄子拿过来！这恐怕是千年的大粽子了，拿那只年的蹄子，新的怕她不收。

22. 地有四势，气从八方，帮砂以左为青龙，右为白虎，前为朱雀，后为玄武。玄武垂头，朱雀翔舞，青龙蜿蜒，白虎顺俯。形势反此，法当破死。故虎蹲谓之衔尸，龙踞谓之嫉主，玄武不垂者拒尸，朱雀不舞者腾去。

将本文的word文档下载到电脑，方便收藏和打印

推荐度：

点击下载文档

搜索文档

## 初一读书心得篇七

这部书讲述了这样一个故事：一个叫王葆的男孩，他非常喜欢听奶奶讲宝葫芦的故事，并梦想自己也有一个宝葫芦，可以帮助自己做许多事情。一天，王葆去河边钓鱼，果真的钓上了一个青里透黄的宝葫芦。他欣喜若狂，从此便要什么有什么了。可是好景不长，不久，烦恼也随之而来：先是一本《科学画报》钻到了王葆的书包里，让王葆好一通掩饰；在一次象棋比赛上又让王葆“吃掉”了那个马，令王葆十分难堪；自己屋子里凭空多出的花花草草也让王葆解释不清；更使王葆觉得羞耻的是宝葫芦给他在杨栓儿面前的表现，这使王葆觉得恼怒万分……终于，王葆再也忍不住了，他把宝葫芦的秘密告诉了大家，宝葫芦也就失去了魔力，变成了一个普通的葫芦……可王葆忽然在自己床上睁开了眼睛，原来这一切不过是南柯一梦。

一开始看的时候，我觉得有一个宝葫芦是一件无所不能的好宝贝。可是到了后来，我渐渐改变了看法，因为宝葫芦只能帮助王葆做一些损人不利己的事情，而不愿做一些有利于集体的好事。再说宝葫芦变出来的东西都是偷来的，这使我对宝葫芦十分反感。不劳而获的果实无论怎么掩饰都不是自己的。但是我们只要努力地去奋斗，属于自己的种子就能开花结果。

作为21世纪小主人，我们要发愤图强，知错就改，还要善于动脑，细心观察，明确目标，这样才有可能成为国家的栋梁。

## 初一读书心得篇八

这个故事发生于美丽的巴黎。

1482年，巴黎，愚人节。巴黎圣母院里居住着外表和内心迥异的主仆二人——道貌岸然的副主教克洛德和畸形敲钟人卡西莫多。外表正经而内心凶恶的克洛德对在街头卖艺的吉普赛姑娘艾丝美拉达动了邪念，打发伽西莫多夜间劫持爱斯梅拉达，却被英俊年轻的卫队长弗比斯救出。姑娘爱上了弗比斯，但是，他们两个人幽会时，克洛德趁机刺伤弗比斯，却嫁祸于爱斯梅拉达，她被判了死刑。就在她临刑的时候，一直在暗中爱慕着她的伽西莫多挺身而出把她救出来，并把她安顿在圣母院里避难。狠毒的克洛德却唆使教会把爱斯梅拉达当成女巫，法院决定逮捕爱斯梅拉达。那些与爱斯梅拉达肝胆相照的底层社会的朋友们来营救她。后来，克洛德把爱斯梅拉达劫持出去，把她交给了官兵，观看她被绞死的情景。亲眼目睹了克洛德恶行的伽西莫多义愤填膺，一把将这个抚养他长大成人的副主教推下楼去摔死，然后独自一人去公墓寻找爱斯梅拉达的尸体，死在了她的身边。过了几年，有人在公墓里的一处发现了一男一女两个人的骨骼，那正是紧紧抱在一起的伽西莫多和爱斯梅拉达。

本书以艺术的形式再现了15世纪路易十一统治时期的历史事实。宫廷教会狼狈为奸，人民群众英勇斗争。以1482年的法国为背景，通过对于三个主要人物，艾丝美拉达、卡西莫多、克洛德的关系为主线，赞美吉普赛姑娘和敲钟人善良、高贵的品格，批判了像克洛德一样虚伪、阴暗的人们。雨果的妙笔生花，成就了一部世界文学经典的诞生，《巴黎圣母院》标志着浪漫主义文学一座伟大的里程碑。

这部经典叙述爱与渴望的故事，无名艺术家们，运用意象和诗韵，试着赋予它生命，献给各位及未来的世纪。大教堂撑起了这信仰的时代，世界也进入了一个新的纪元，人类企图攀及星星的高度，镂刻下自己的事迹，在彩色玻璃和石块上

面。一砖一石，日复一日，一世纪接着一世纪。诗人歌颂神圣的圣母院，许诺要带给所有人类，一个更好的明天！

如今，“信仰的时代”已成云烟，取而代之的是一个崭新的世界，从《巴黎圣母院》中我读出了：破坏者终究阻止不了预言了的西元两千年的今日的到来！

## 初一读书心得篇九

傅雷家书是一本教育子女的佳作，同时它也是让作为子女的我们了解父母的一本好书。在书中我们不难看出，傅雷在他的儿子傅聪和傅敏身上灌注了太多的心血，在他们身上寄托了相当高的期望，这是为人父的职责，也是为人父对儿子的爱。

傅雷的教导与关心对傅聪和傅敏的一生影响是十分巨大的，这为他们以后走向未来的路做下了铺垫，也让他们能有一个良好的心态去面对人生的大风大浪。

傅雷寄给儿子们的家书，更像是一节节生动有趣的课，教他们为人处世的道理，让他们用积极乐观的心态去面对未来，这是一场以爱为前提的无上享受。

傅雷家书的文字优美，读来感人至深，且富有哲理，耐人寻味。而在这字里行间折射出的，是傅雷高尚的灵魂和他们父子之间的深厚感情。

“如父如友”，傅雷在他儿子的成长历程中扮演的就是这样一个角色。傅雷清楚，要让他的孩子们在向未来踏步之前，首先要让他们认清世界的残酷，认清现实，充分了解到自己的能力底线在哪里后，才能更好地迈向世界。

人生就像车站月台，人来人往，你谁也拽不住。傅雷正是清楚他不可能陪在自己的孩子身边一辈子，因此他才在孩子不

在自己身边的时候用书信的方式教育孩子，为的就是能让孩子多学一点东西。

父母的心永远是向着孩子的，即使他们表达爱意的方式不同。

傅雷家书虽是一封家信编纂而成的书，但其中傅雷的拳拳爱子之意溢于言表，傅敏和傅聪是幸运的，拥有一个这样品格高尚，灵魂伟大的父亲。

一本好书，是一位好友，更是一位良师，而它最重要的作用便是可以教会我们一些道理。

“胜不骄，败不馁”，心若向阳，无所畏惧。傅雷在字里行间向我们传达的这些正能量的哲理，足以让我们受益一生。

一本好书，若反复品读，是足够让我们净化，甚至是升华灵魂的。而傅雷家书，恰好就是这样的`一本好书。

## 初一读书心得篇十

说起有关盗墓的小说，我第一个想到的就是《盗墓笔记》。这是一个非常精彩的小说系列，讲述了一群长沙盗墓贼所发生的故事。

尽管这是一本以盗墓为题材的小说，但是我认为书中最吸引的人的并不在于这点。书中的谜团一环接着一环，惊心动魄，让我们惊叹于古人无尽的智慧以及中国历史的博大精深，并给读者留下一个又一个扣人心弦的悬念，吸引着我们不断地读下去；而故事中也存在着人之间的勾心斗角，正如书中所说的，“比神鬼更可怕的，是人心”，为了个人的利益，长沙盗墓贼们争的你死我活，使我们感觉到人心的险恶；同时跟其他盗墓小说一样，这本书也不乏对古墓的描写，那些精巧的机关、设计，也令人叹为观止。

在我看来，这本书最成功的地方在于使用第一人称写作，从主角的角度出发，去看待、思考问题。同时作者也擅于对环境 and 人物心理进行描写，使我们在阅读的时候能如身临其境，设身处地的体会到古墓中那种神秘诡异的气氛，让我们在看的同时也捏了一把汗；并且书中埋下了许多伏笔，为后来的事件埋下了一个关键的转折点，带给我们一个出乎意料的结局，这点也不得不令人佩服。

《盗墓笔记》也许并不是写得最好的盗墓小说，但是它带给我的那些感动、那些精彩、那些回忆，我相信，是任何书都比不上的。

当前，南派三叔的《盗墓笔记》着实很火，其之所以走红，与时下盗墓小说流行大环境有关，从某种程度上满足了很多人的好奇心。根据心理学家统计，人们在看到恐怖、负面的词语时，比看到愉快、赞扬的词语更为敏感，当我在看到《盗墓笔记》的书名时，就再次印证了这项统计。

唯心主义恐怕也不能说出个让人信服的理论吧。凭心而论，这确实是一部可以满足都市人想象的优秀小说，难怪那么多人追捧它，虽然作者的文笔并不十分出色，但运用大量文字营造惊悚气氛，再零星穿插新奇的历史、风水、祭祀知识，让人在阴森、诡异、紧张和困惑中获得刺激。让人越看越怕，越怕越看。成为了盗墓集中不朽的传奇。

## 初一读书心得篇十一

《童年》这本著作是前苏联伟大的无产阶级作家高尔基先生的著作，我们都曾经读过高尔基先生的其他作品，象《海燕》、《在人间》、《我的大学》等文章。

我们知道《童年》是高尔基先生的自传体小说，在写《童年》时，高尔基先生已经成为一位冷峻的现实主义者。作者笔法质朴，揭示出前苏联当时社会血淋淋的画面，作者充满着深

切的忧患意识，但作者并未停留在对落后、野蛮、丑恶的批判揭示上，他为读者塑造出一个在艰难困苦中仍然坚持理想、不同流合污的形象——阿廖沙。为当时冷峻的现实生活抹上了一抹光亮，一抹乐观主义的精神色彩。难怪列宁称他是无产阶级艺术的“最杰出代表”。

《童年》描写的是阿廖沙在外祖母家的生活，作品生动描述出十九世纪70年代俄罗斯人的生活画面。揭示了剥削阶级的残暴、小市民的恶劣习气，描述了劳动人民的苦难生活，刻画了阿廖沙不屈从黑暗、努力追求光明、刻苦自学、探索革命真理的真实形象。《童年》中的阿廖沙自小孤苦，寄人篱下，只有外祖母是他童年时代的唯一保护人，心灵的保护神。在外祖母讲述的优美童话故事里、在朗朗上口的民间歌谣里，使的孤苦的阿廖沙在恶劣的环境中，不仅没有自怨自艾、随波逐流，反而培养出阿廖沙对民间文学的热爱，使他产生了对正义事业和美好生活的向往。

读了这篇文章，我深深体会到所谓的“苦难”就是一面双刃剑，一方面它能够将软弱的人击倒，另一方面它却又能激励不屈的人向上。昂头向上，迎着狂风搏击出一片属于自己的新天地。

人，不要輕易被苦难所击倒！

## 初一读书心得篇十二

我相信每一个看过《双城记》的人，都会在震撼之余赞不绝口。由英国作家狄更斯所著的这部书，永垂不朽！名著就是名著，不管多少年后，名著依然散发着璀璨光彩，更何况这部书故事不可想象的跌宕起伏，情节离奇而曲折，大师就是大师，在让你明知道故事是虚构的，却依然为故事里的人和事，或感动，或愤怒，或忧伤，或流泪，不由你不佩服大师的虚构能力。

狄更斯在《双城记》里揭露了法国\_爆发前，贵族阶级对人民无情压迫，视广大穷苦人为贱狗，民不聊生，终于爆发了法国\_，贫困人民在长期惨无人道的压迫后，疯狂的报复贵族阶级，同样无情的审判当权者和判决他们的性命，血债就要血偿，仇恨蒙蔽了眼镜，鲜血兴奋了神经，一个个人头落地，但报复能解决问题吗?能让人过上幸福安乐的日子吗?这是狄更斯在书中提出的疑虑。如果当权者对人民多一点慈悲，多一点爱，让每一个人都受欺压，恐怕\_也不会爆发，要知道劳动人民对社会的要求很低很低啊!\_应该是对当权者的警告。值得幸运的是，在二十世纪我们这个年代，我们的当权者，不论是中国的温家宝，还是美国的奥巴马，他们都提出了让所有人共同富裕，让大家一起享受社会经济发展的成果，他们认为偏袒富人的社会不只是不道义的，还会严重威胁到社会的稳定。

## 初一读书心得篇十三

读完了苏联作家高尔基的自传体三部曲《童年》《在人间》《我的大学》，我的心情久久不能平静，一方面为主人公阿廖沙所受的种种生活磨难感到不公，一方面也为他始终奋发向上、不向命运低头的精神由衷地敬佩。

在这部作品里，作者通过讲述主人公阿廖沙童年、少年和青年时代的生活经历和坎坷命运，向我们展现了一个进步青年的成长轨迹。

走上社会后，阿廖沙先后在鞋店当学徒，在船上当洗碗工，在绘画师家做佣工……在这段时期，他不断与社会底层的人打交道，并爱上了读书。他如饥似渴地阅读了大量的书籍，心灵受到了洗礼，最终怀着强烈的信念和追求，去他乡追寻新的生活。

阿廖沙怀着上大学的梦想来到喀山后，却发现上大学对于自己来说只是个美好的愿望。当梦想破灭后，他不得不为生存



奔波，住大杂院、卖苦力，与大学生和进步人士交朋友……就这样，他进了一所社会大学，在那里学到了普通大学生学不到的东西，最终成为一名革命知识分子。

书中主人公的经历对于我们这一代少年儿童来说，是非常遥远的。我们中大多数人每天沐浴在父母的关心呵护和老师的殷殷教导下，宛如生长在温室中的花朵。由于缺少风雨的洗礼，我们平时在学习生活中往往遇到一点挫折就觉得难以面对。我们很多人都有着优越的学习条件，却不愿好好学习。对比主人公的童年，我们是不是缺少点什么？这是我们值得深思的。

## 初一读书心得篇十四

《双城记》是狄更斯最重要的代表作之一。这部历史小说的创作动机在于借古讽今，以法国\_的历史经验为借鉴，给英国统治阶级敲响警钟；同时，通过对革命恐怖的极端描写，也对心怀愤懑、希图以暴力对抗\_的人民群众提出警告，幻想为社会矛盾日益加深的英国现状寻找一条出路。

从这个目的出发，小说深刻地揭露了法国\_前深深激化了的的社会矛盾，强烈地抨击贵族阶级的荒\_残暴，并深切地同情下层人民的苦难。作品尖锐地指出，人民群众的忍耐是有限度的，在贵族阶级的残暴统治下，人民群众迫于生计，必然奋起反抗。这种反抗是正义的。小说还描绘了起义人民攻击巴士底狱等壮观场景，表现了人民群众的伟大力量。然而，作者站在资产阶级人道主义的立场上，即反对残酷压迫人民的\_，也反对革命人民反抗\_的暴力。在狄更斯笔下，整个革命被描写成一场毁灭一切的巨大灾难，它无情地惩罚罪恶的贵族阶级，也盲目地杀害无辜的人们。

这部小说塑造了三类人物。一类是以厄弗里蒙地侯爵兄弟为代表的封建贵族，他们“不可动摇的哲学就是压迫人”，是作者痛加鞭撻的对象。另一类是得伐石夫妇等革命群众。必

须指出的是，他们的形象是被扭曲的。第三类是理想化人物，是作者心目中以人道主义解决社会矛盾、以博爱战胜仇恨的榜样，包括梅尼特父女、代尔纳、劳雷和卡尔登等。

## 初一读书心得篇十五

这本书主要讲述了阿廖沙在三岁时失去父亲，由母亲和外祖母带到外祖父家生活的经历。在那里，外祖父的残暴，舅舅们的无情，继父的恶毒……都给阿廖沙幼小的心灵造成严重的伤害。但他并没有因此被打倒。在阿廖沙十一岁的那年，母亲去世了，外祖父也破产了，他便走上社会，开始独立谋生。

读着阿廖沙悲惨的童年生活，我不禁想起了自己的童年：有亲人们的疼爱，有伙伴们的陪伴；衣食无忧、单纯快乐……相比之下，我是多么幸福啊。虽然高尔基没有幸福的童年生活，但他有外祖母的疼爱与关切。她让高尔基学会了坚强，拥有了不屈服于困难的顽强意志与信念。外祖母的勤劳、善良是全家精神的支柱，她常常给阿廖沙讲好听的故事，也潜移默化地影响他做一个不向丑恶现实屈膝的人。

读了《童年》我深深地感受到自己的童年多么幸福，不用干苦活，没有亲人的打骂，是父母手心里的宝，有良好的生活条件和学习环境，不愁吃不愁穿，我们应该庆幸自己生在了这个年代，我们也要珍惜当前的幸福生活。多一些付出，多一些执着，多一些努力……为明天更美好的生活而不懈追求。

高尔基用他的童年告诉了我们一个真理：在阴冷黑暗的世界里勇敢地站起来，不必害怕！努力探索，大胆前行，终会从阴冷的小巷走向光明的大道。